政府采购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项目名称：中方县塘坳水库除险加固工程

采　　购　　人：中方县水利局

政府采购编号：(2026)431221000039-1

委托代理编号：HNTH-HHCG-202616

采购代理机构：湖南天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10 月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邀请公告 1

第二章　磋商须知前附表 6

磋商须知正文 **12**

第三章　磋商办法 26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30

第五章 采购需求 34

第六章　响应文件组成 36

一、磋商响应声明 50

二、供应商的资格证明资料 53

三、施工组织设计 58

四、合同条款偏离表 61

六、提供享受政府采购政策的证明材料 63

七、报价一览表及报价文件 68

八、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资料 70

九、最后报价 71

第一章 磋商邀请公告

中方县水利局（采购人名称）的中方县塘坳水库除险加固工程 (项目名称)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现采用发布公告的方式，邀请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与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

一、采购项目基本信息

1、采购项目名称：中方县塘坳水库除险加固工程

2、政府采购计划编号：(2026)431221000039-1

采购项目编号：CGXM2026431221000068

3、委托代理编号：HNTH-HHCG-202616

4、采购项目预算：1399919.00 元

☐支持预付款，预付比例： /

5、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建筑业

6、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7、合同定价方式：☐固定总价☑固定单价☐成本补偿☐绩效激励

8、合同履行期限：详见磋商文件。

9、本项目分阶段要求供应商提供以下保证：

☐磋商保证金：采购项目预算的 / %；

☐履约保证金：中标金额的 / %；

☐预付款保证金：预付款的 / %；

☐质量保证金：合同金额的 / %。

二、采购人的采购需求

序号	包名称	标的名称	简要技术要求	数量	标的预算（元）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元）	代理服务费最高限价
1	中方县塘坳水库除险加固工程	中方县塘坳水库除险加固工程	详见磋商文件	1 项	1399919.00	1399919.00	12800.00 元

说明：

1.节能产品实行强制采购的，需提供国家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证书。

2.同意购买进口产品的，不限制满足采购需求的国内产品参与磋商。

三、采购项目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享受加分或价格折扣。

2、支持中小企业：中小企业享受预留采购份额或价格折扣。

四、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供应商的基本资格条件：供应商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登记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且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的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小微企业　☑监狱企业　☑福利性单位。

☐强制分包：大型企业应将采购份额的___/____%分包给中小企业。

3、采购项目的特定资格条件：

3.1 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安全生产许可证处于有效期内；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能力；湖南省外企业按要求办理入湘企业基本情况登记（以“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网”查询为准）或具有入湘施工登记证（有效期内）。

3.2 关键岗位人员配备：项目负责人 1 人，技术负责人 1 人、安全员 1 人，拟派项目人员须为投标人企业在职员工且不得有在建工程，提供无在建承诺书（格式自拟）。

（1）拟任项目负责人具有水利水电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持有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 B 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2）拟任技术负责人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

（3）专职安全员提供岗位证书，专职安全员具有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或核发的 C 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此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7、联合体响应。本次采购__不接受__联合体响应。

五、获取磋商文件的时间、期限、地点及方式

1、时间：2026 年 10 月 8 日至 2026 年 10 月 14 日，每日 08：30 至 12：00，14：30 至 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湖南天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怀化市鹤城区金磊富域城写字楼 14 楼）。

3、方式：现场获取，请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携带以下资料：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或授权委托书原件并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本人二代身份证；

（2）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者法人登记证书)副本复印件；

（3）本项目特定资格条件要求的复印件；

（4）湖南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原件、供应商资格声明，格式见附件。

上述所有资料应装订成册（一式两份）加盖供应商单位原始公章，获取磋商文件时未提供以上资料或提供不全将不予受理。

六、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开启时间及地点

递交截止时间：2026 年 10 月 20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超过截止时间的投标将被拒绝。

开启时间：2026 年 10 月 20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开启地点：怀化市鹤城区金磊富域城写字楼 14 楼会议室。

七、公告期限

1、本邀请公告在中国湖南政府采购网（www.ccgp-hunan.gov.cn）发布。公告期限从本邀请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2、在其他媒体发布的邀请公告，公告内容以本邀请公告指定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公告期限自本邀请公告指定媒体最先发布公告之日起算。

八、询问及质疑

1、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如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在 3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2、供应商认为本磋商文件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收到本邀请公告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按《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政府采购质疑答复和投诉处理操作规程＞的通知》(湘财购〔2024〕67 号)规定，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九、磋商说明

1、本公告函选项：☑表示选择，¨表示未选择。

十、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法

1、采购人信息

（1）名　称：中方县水利局

（2）地　址：中方县荷花路 2 号

（3）联系人：丁先生

（4）电　话：15674535566 中方县荷花路 2 号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1）名　称：湖南天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地　址：怀化市鹤城区金磊富域城写字楼 14 楼

（3）联系人：蒲女士

（4）电　话：18975071310

3、监督部门信息

中方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部门电话：0745-2811374

附件一

湖南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本公司独立承担民事责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在前三年的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未列入严重失信行为名单，符合政府采购供应商的基本资格要求。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本公司企业规模为：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机构代码、注册登记机构、日期、有效期、注册资本、地址、经济行业、经济性质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姓名（签字）、身份证号、手机号：

授权代表人姓名（签字）、身份证号、手机号：

附件二 供应商资格声明(格式)

供应商资格声明(格式)

致_____(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和_____(项目名称)邀请公告的规定，我单位郑重声明如下：

一、我单位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规定登记注册的，注册地点为_____，全称为_____，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_____，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_____，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我单位依法进行纳税和社会保险申报并实际履行了义务。

四、我单位具有履行本项目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并具有履行合同的良好记录。

五、我单位在参加采购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其中较大数额罚款是指：达到处罚地行政处罚听证范围中“较大数额罚款”标准的；法律、法规、规章、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对“较大数额罚款”标准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六、我单位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七、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信息如下（如无，填写“无”）：

1、与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如下：_____

2、我单位直接控股的其他单位如下：_____

3、与我单位存在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如下：_____

八、我单位不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九、我单位无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1、在“信用中国”网站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2、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不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声明的事项都是真实的，如有虚假，我单位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注：第三条“良好的商业信誉”是指供应商经营状况良好，无本承诺函第九条情形。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印章）
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第二章　磋商须知前附表

注：　请在方框□内划√选择，在“条款号”内限选一项。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第一章 磋商须知（前附表）		
一、说明		
第二章第 1.1 项	采购项目	中方县塘坳水库除险加固工程
第二章第 2.1 项	采购人	采购人：中方县水利局 地 址：中方县荷花路 2 号 联系人：丁先生 电话：15674535566
第二章第 2.2 项	采购代理机构	名　称：湖南天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怀化市鹤城区金磊富域城写字楼 14 楼 联系人：蒲女士 电　话：18975071310
第二章第 3.1 项	供应商资格条件	1、供应商的基本资格条件：供应商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登记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且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的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小微企业　☑监狱企业　☑福利性单位。 □强制分包：大型企业应将采购份额的___/____%分包给中小企业。 3、采购项目的特定资格条件： 3.1 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安全生产许可证处于有效期内；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能力；湖南省外企业按要求办理入湘企业基本情况登记（以“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网”查询为准）或具有入湘施工登记证（有效期内）。 3.1 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安全生产许可证处于有效期内；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能力；湖南省外企业按要求办理入湘企业基本情况登记（以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网”查询为准）或具有入湘施工登记证（有效期内）。 3.2 关键岗位人员配备：项目负责人 1 人，技术负责人 1 人、安全员 1 人，拟派项目人员须为投标人企业在职员工且不得有在建工程，提供无在建承诺书（格式自拟）。 （1）拟任项目负责人具有水利水电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持有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2）拟任技术负责人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 （3）专职安全员提供岗位证书，专职安全员具有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或核发的 C 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此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7、联合体响应。本次采购 不接受 联合体响应。
第二章第 6.1 项	联合体形式	☑ 不接受 ☐ 接受
第二章第 9.1 款	政府采购强制采购： 1、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 2、其他。	☑ 否 ☐ 是，采购《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第____期) 内标记★符号的节能产品。
第二章第 9.2 款	政府采购优先采购： 1、非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 2、环境标志产品； 3、支持中小企业	1、采购产品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第 / 期)内非标记★符号的，分别给予技术和价格项标准总分值 4%-8%的加分。本项目具体加分比例分别为 ：技术 / %、价格 / %。 2、采购产品为《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第/期)内的，分别给予技术和价格项标准总分值 4%-8%的加分。本项目具体加分比例分别为 ：技术/ %、价格/ %。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发展； 4、其他。	**3、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者小型、微型企业采购。** （1)给予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具体扣除比例为/%。
第二章第 9.6 款	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融资	有融资需求的，可向本附表附页 1 所列银行咨询或登陆中国湖南政府采购网查询。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有履约担保或融资担保需求的，可向本附表附页 2 所列担保机构咨询或登陆中国湖南政府采购网查询，格式见附页 3。
二、磋商文件		
第一章第 11.1 项	磋商文件的提供期限	2026 年 10 月 8 日始至 2026 年 10 月 14 日止
第一章第 11.2 项	领取或购买磋商文件时应提供的资料	按磋商公告要求获取
第一章第 12.1 项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地点	2026 年 10 月 20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三、响应文件的编写		
第二章第 16.4 项	采购项目预算（招标控制价）	1399919.00 元。（报价不得高于采购项目预算）
第二章第 17.3 项	非制造商的证明文件	☑不要求提供 ☐ 要求提供，提供经销、或代理采购货物、或为采购货物提供售后服务的证明文件
第一章第 18.1 项	样品提供及样品提交的时间、地点	☑不要求提供 ☐要求提供
第二章第 19.1 项	保证金	☑不要求提供 ☐要求提供 投标保证金金额为：，由投标人基本账户转入投标保证金的托管账户。 必须从申请人公司的基本账户以转账方式交纳至以下账号：
第二章第 20.1 项	响应文件有效期	90 日（日历日）
第一章第 21.1 项	商务技术响应文	要求正本 1 份、副本 2 份、电子文档 1 份 U 盘形式提交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件正、副本份数	（包含**所有投标文件组成部分，扫描并盖有公章）。** **注：采用 胶装 方式装订，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 采用活页装订，提倡双面打印。响应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必须编制目录和页码。**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第一章第 22.2 项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中方县塘坳水库除险加固工程 响应文件** 政府采购编号：(2026)431221000039-1 委托代理编号：HNTH-HHCG-202616 供应商名称： 在 2026 年 10 月 20 日 9 时 30 分 分之前不得启封
第一章第 24.1 项	响应文件的递交地点	**递交地点：怀化市鹤城区金磊富域城写字楼 14 楼会议室** **（开标地点：同上）**
五、响应文件的磋商与评审		
第二章第 31.3 款	最后报价调整	给予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具体扣除比例为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注：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者采购包，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第二章第 31.5 款	技术、商务、价格得分或总得分调整	符合第二章第 9.1 款规定，按第二章第 31.6 款规定及本款分值调整： **本项目不适用**
第二章第 31.6 款	多处或部分获得政府采购政策优惠的计算方法	**本项目不适用**
六、成交结果信息公布		
第二章 37.1 项	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	中国湖南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hunan.gov.cn)
第二章第 39.3 项	履约担保	☑不要求提供 ☐ 要求提供，履约担保的金额为：%。
七、其他规定		
第一章第 38.1 项	招标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按照（计价格[2002]1980 号文）不超过 12800.00 元）向采购人收取。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第二章第 42.1 款	其他规定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1）信用信息查询的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湖南、湖南省政府采购网。 （2）信用信息查询的截止时点：至本项目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止。 （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的具体方式：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开启首次响应文件时在规定的查询渠道进行查询。 （4）开标须带资料：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须准时到会，出示身份证原件出席，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到场开标的，须出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人到场开标的，须出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原件。
		根据财库〔2026〕2 号文件规定，当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 ①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6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60% ； ②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6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60% ； ③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6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60% ； ④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 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 1 项至第 4 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第三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前附表）		
第三章第2.2款	评标因素和标准	(详见评标方法第三章)

磋商须知正文

一、说明

1.适用范围

1.1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磋商须知前附表(以下简称**磋商须知前附表**)中所叙述的采购项目。

2.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政府采购的采购人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接受采购人委托，代理采购项目的集中采购机构和其他采购代理机构。本次政府采购的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2.3 “供应商/投标人”是指响应磋商文件要求、参加竞争性磋商采购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邀请的供应商通过**磋商须知前附表**所述方式，邀请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含资格证明资料），参与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

2.4 “磋商小组”是指依据财政部《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规定组建，依法依规履行其职责和义务的机构。

2.5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资料、燃料、设备、产品等，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13]189 号)。

2.6 “工程”是指建设工程，包括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装修、拆除、修缮等，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13]189 号)。

2.7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13]189 号)。

2.8 “节能产品”或者“环保产品”是指财政部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或者《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两型产品”是指湖南省财政厅发布的《湖南省两型产品政府采购目录》或《长沙市两型产品目录》的产品。

2.9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详见《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07]119 号)。

3.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应当符合**磋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资格条件要求。

3.2 供应商为联合体形式的，除应满足本章第 3.1 款资格条件要求及第 3.3 款规定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联合体各方应按磋商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含承担工作及工作量比例)；

（2）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3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2）与其他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3）受到刑事处罚，或者受到三万元以上的罚款、责令停产停业、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等情形之一的行政处罚，或者存在财政部门认定的其他重大违法记录。

4.参与磋商的费用

4.1 无论磋商的结果如何，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

5. 授权委托

5.1 供应商代表为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的，应具备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供应商代表不是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的，应具备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并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6. 联合体形式

6.1 除**磋商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本次谈判采购不接受为联合体形式的供应商。

6.2 供应商为联合体形式的，除应符合本章第 3 条规定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联合体各方必须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义务、工作、合同工作量比例；

（2）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本章第 3.1 款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

（3）除**磋商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联合体各方中至少有一方应当符合本章第 3.1 款规定的供应商特定资格条件；

（4）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或与其他供应商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的采购活动。

7.现场勘察

7.1 供应商应按**磋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对采购项目现场和周围环境的现场考察。

7.2 勘察现场的费用由供应商自己承担，勘察期间所发生的人身伤害及财产损失由供应商自己负责。

7.3 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负责。一旦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借口，提出额外补偿，或延长合同期限的要求。

8.采购进口产品

8.1 除**磋商文件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本项目拒绝进口产品参加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

8.2 本章第 7.1 款规定同意购买进口产品的，本项目采购活动不限制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国内产品参与竞争性磋商。

9. 政府采购政策支持

9.1 对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且属于应当“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按照规定实行强制采购。实行政府采购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见**磋商文件前附表。**

9.2 对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非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环境标志产品”，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两型产品政府采购目录》的“两型产品”以及中小企业，实行优先采购，按照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有关政策规定，评审时进行价格扣除或加分。实行政府采购优先采购的优惠率见**磋商文件前附表。**

9.3 产品同时属于“非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及“两型产品”的，评审时只有其中一项能享受优先待遇(供应商自行选择，并在报价文件中并填报相关信息及数据)；中小企业可以与同时属于“非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及“两型产品”中的一项重复计算。

9.4 同一项目中部分产品属于优先采购政策的，评审时只对该部分产品的报价实行价格扣除及加分。

9.5 符合本章第 9.1 款、第 9.2 款规定的，应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9.6 供应商有融资、担保需求的，具体办理流程可向**磋商须知前附表**所列金融机构和担保机构询问。

二、磋商文件

10. 磋商文件的组成

10.1 磋商文件由下列文件组成：

第一章 磋商邀请

第二章 磋商须知

第三章 磋商办法

第四章 采购合同格式

第五章 采购需求

第六章 响应文件组成

10.2 磋商小组根据与供应商磋商情况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包括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条款，在**磋商须知前附表**中明确。

10.3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编制响应文件。任何对磋商文件的忽略或误解不能作为响应文件存在缺陷或瑕疵的理由，其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11. 磋商文件的提供期限

11.1 磋商文件的提供期限自开始发出之日起不得少于五个工作日。具体提供期限见**磋商文件前附表**。

11.2 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前附表**规定的在网上下载磋商文件。

12.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12.1 供应商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13. 磋商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13.1 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13.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3 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或湖南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的形式）通知所有接收磋商文件的

供应商，不足 3 个工作日的，顺延供应商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13.2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对磋商文件澄清或者修改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响应文件

14.一般要求

14.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的响应。

14.2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及供应商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磋商小组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使用中文。供应商可以提交其它语言的资料，但应附中文注释，在有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14.3 计量单位应使用我国法定计量单位，未列明时应默认为我国法定计量单位。

14.4 响应文件应采用书面形式，电报、传真、电子邮件形式的响应文件概不接受。

14.5 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

15.响应文件的组成

15.1 响应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1）磋商响应声明

（2）供应商的资格证明资料

（3）施工组织设计

（4）合同条款偏离表

（5）采购需求偏离表

（6）提供享受政府采购政策的证明材料

（7）报价一览表及报价文件

（8）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它资料

（9）最后报价

15.2 在磋商过程中，供应商根据磋商小组书面形式要求提交的最后报价(或者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是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5.3 磋商文件规定可能发生实质性变动的，供应商应当在《技术/商务响应与偏离表》中对应内容注明。

15.4 根据《政府采购法》第四十二条的规定，供应商无论成交与否，其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16.报价

16.1 供应商应当根据磋商文件要求和范围，以人民币报价，以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16.2 供应商应按第五章 响应文件组成格式填写。

16.3 响应文件中标明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变动价格提交的报价将被认为是非实质响应而被拒绝。

16.4 供应商的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项目预算，采购项目预算或其计算方法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17.供应商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

17.1 供应商应提交满足本章第 3.1 款规定的资格条件要求的证明文件,该证明文件作为响应文件的

一部分。

17.2 如果供应商为联合体，则应提交联合体各方资格证明文件、联合体协议。否则，在评审时将其视为无效响应。

17.3 除**磋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及服务不是供应商制造或拥有的，则必须提供经销、或代理采购货物、或采购货物提供售后服务的证明文件。

18. 样品提供

18.1 **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供应商在磋商时提供样品的，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在评审时将其视为无效响应。

（1）未在**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时间、地点提交的；

（2）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与响应文件中提供样品的型号、规格不一致的。

19. 磋商保证金

19.1 **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交纳磋商保证金的，应按**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磋商保证金形式交纳，不得以现金方式交纳，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不超过采购项目预算 2％的磋商保证金(数额采用四舍五入，计算至元)。磋商保证金有效期应当与本章第 20.1 款规定的响应文件有效期一致。

19.2 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交纳磋商保证金，其交纳的磋商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9.3 供应商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响应无效。

19.4 采购代理机构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定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9.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并上缴本级财政国库：

（1）供应商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2）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资料的；

（3）确定成交结果后，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资格的；

(4)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5）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6）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20. 响应文件有效期

20.1 响应文件有效期见**磋商须知前附表**，在此期间响应文件对供应商具有法律约束力，从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日起计算。响应文件有效期不足的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21. 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21.1 **磋商响应文件全部采用“A4 规格纸张胶制（非打孔或夹装）装订成册，并编制总目录、编码”**，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应装订成册，正本一份，副本份数见**磋商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标

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正本和副本有差异时，以正本为准。

21.2 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应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章处盖单位章和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任何加行、涂改、增删，应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旁边签字。否则，将导致响应文件无效。

21.3 **在磋商过程中，供应商按磋商文件规定和磋商小组要求提交最后报价一份，可打印或用不退色墨水书写，但需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供应商单位章。否则，将导致响应文件无效。**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22.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2.1 响应文件应密封包装，加贴封条，并在封套的封口处盖供应商单位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22.2 响应文件封套上应写明的内容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22.3 响应文件如果未按上述规定密封和加写标记，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23.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23.1 供应商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首次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该通知应有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23.2 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时，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24.响应文件的递交与接收

24.1 供应商应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送达**磋商须知前附表**中指定的地点。在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应当拒收。

24.2 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由供应商代表当场查验响应文件的密封状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当场拆封响应文件。

五、响应文件的磋商与评审

25.磋商程序

25.1 磋商程序：响应文件审查、磋商（包括澄清）、响应文件评审、提出成交供应商。其中，磋商按本章第 30.1 款或者第 30.2 款情形进行。

26. 响应文件审查

26.1 资格性审查：根据本章第 3.1 项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对响应文件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磋商资格条件。

（1）开标结束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依法按照根据本章第 3.1 项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对响应文件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磋商资格条件。

（2）资格审查结束后，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应将资格审查结果告知评标委员会。资格审查不合格投标人不得进入评标；资格审查合格投标人少于 3 家的，不得评标。

26.2 符合性审查： 对响应文件(包括首次提交的响应文件、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6.3 响应文件审查结束后，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供应商应派其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参加磋商。

27.实质性响应

27.1 实质性响应是指响应文件(包括首次响应文件、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与磋商文件要求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偏离。偏离指不满足、或不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

27.2 响应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由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规定认定。磋商小组决定响应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

28.无效响应

28.1 磋商小组在对资格性和符合性进行审查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属无效响应，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1）供应商不具备本章第 3.1 款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或存在本章第 3.3 款情形的；

（2）联合体不符合本章第 3.2 款规定的；

（3）应交未交磋商保证金或金额不足、磋商保证金缴纳形式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

（4）响应文件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4）响应文件不满足本章第 27.1 款规定的实质性要求的；

（5）报价超过采购项目预算的；

（6）响应文件有效期不足的；

（7）响应文件不符合法律、规章、规范性文件和磋商文件规定及要求的。

29.澄清

29.1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该要求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9.2 最后报价计算错误修正的原则：最后报价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报价文件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报价文件金额计算结果为准；报价文件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报价文件。

30.磋商

30.1 本章第 10.2 项未明确磋商文件实质性变动内容的，或者磋商文件明确了可能发生实质性变动内容，但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根据磋商情况认为磋商文件无需发生实质性变动的，磋商小组应当直接与响应文件审查合格的供应商就价格组织多轮磋商。

（1）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继续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磋商小组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2）磋商文件明确可能发生实质性变动，但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根据磋商情况认为磋商文件无需发生实质性变动的，磋商小组不另行通知。

30.2 本章第 10.2 款明确磋商文件实质性变动内容的，磋商小组可以组织多轮磋商。在每一轮磋商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规定和磋商情况，对磋商文件的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作实质性变动(磋商文件的实质性变动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并以书面形式要求响应文件审查合格的供应商，在规定的截止时间前重新提交响应文件。磋商小组应当根据本章第 26.2 款规定对供应商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审查。供应商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审查不合格的，不得进入下一轮磋商，也不得要求提交最后报价。

（1）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需求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继续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2）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需求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30.3 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或者最后报价应按本章第 21.3 款规定，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供应商单位章，在规定时间内密封递交给磋商小组。

30.4 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及政府采购政策规定的价格扣除情况，磋商小组应召集所有参加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当场开封公布，并由供应商代表签字确认。

30.5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该通知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采购代理机构按本章第 19.4 款规定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30.6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供应商，未按磋商文件规定及磋商小组要求提交最后报价(或者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且又未按本章第 30.5 款规定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

30.7 磋商文件在磋商过程中未发生实质性变动的，参加磋商供应商的次轮报价不得高于上轮报价，否则视为无效响应。

31. 响应文件评审

31.1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价。

31.2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本采购项目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31.3 最后报价调整。磋商小组以各供应商最后报价为基础，按照符合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应条件，对供应商的最后报价进行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最后报价计算价格得分，具体价格扣除比例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31.4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经调整后的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项目评审过程中，不得去掉最后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31.5 涉及政府采购政策优惠对供应商分值进行调整的，按**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调整供应商的技术、商务、价格得分或总得分。

31.6 涉及多处或部分获得政府采购政策优惠的，其多处或部分享受政府采购优惠政策的计算方法见磋商须知前附表相关规定。

31.7 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价、评分，并按照政府采购优惠政策对最后报价进行价格扣除和技术、商务、价格加分后，汇总各供应商的总得分。

32.提出成交供应商

32.1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 号)和《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2015〕124 号）所列“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情形的，可以推荐 2 家成交候选供应商。

33.确定成交供应商

33.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33.2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34.磋商终止

34.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在本章第 37.1 款指定的媒体上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 号）和《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2015〕124 号）所列“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5. 重新评审

35.1 除资格性检查认定错误、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客观分评分不一致、经磋商小组一致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情形外，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得以任何理由组织重新评审。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发现磋商小组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标准进行评审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6.保密及串通行为

36.1 磋商小组成员以及与评审工作有关的人员不得泄露评审情况以及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36.2 供应商不得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不得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不得提供虚假资料谋取成交；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采购工作。

36.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对供应商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一）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二）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三）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四）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五）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

（六）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七）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六、成交结果信息公布与授予合同

37.成交信息的公布

37.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成交结果信息将在**磋商须知前附表**指定的媒体上公布。

38.询问及质疑

38.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38.2 供应商若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可以按法律、行政法规及湖南省财政厅规范性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9.成交通知

39.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9.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9.3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采购代理机构的成交通知书后10日内，应按照**磋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向采购人提交履约担保。联合体成交的，履约担保由联合体各方或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39.4 成交供应商没有按照本章第 39.3 款规定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成交资格，其保证金不予退还。

40.签订合同

40.1 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40.2 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等均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40.3 成交供应商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成交供应商不得向他人转让成交项目，也不得将成

交项目分包后分别向他人转让。

40.4 成交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责令限期改正，情节严重的，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 1 至 3 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

（一）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二）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三）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四）违反法律、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的。

七、其他规定

41.1 采购代理服务费

41.1 采购代理机构应按**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收取采购代理服务费。

41.2 集中采购机构不得收取采购代理服务费。

42. 其他规定

42.1 磋商文件的其他规定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附页 1

湖南省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融资合作银行及联系人名单

银行名称	联系人	职　务	联系电话
交通银行湖南省分行	刘　波	名城支行客户经理	13874998873
交通银行湖南省分行	肖勇光	分行高级经理	13755192647
中国民生银行长沙分行	黄飞燕	营业部总经理	13308463468
中国民生银行长沙分行	蒋寒奇	营业部中小企业客户经理	13548982975
兴业银行长沙分行	刘栅延	支行行长	13337316405
兴业银行长沙分行	蒋修远	支行客户经理	18607310422
中国光大银行长沙分行	邓永胜	岳麓支行副行长	13617319650
中信银行长沙分行	蔡学军	公司银行部负责人	13055167195
中信银行长沙分行	宋学农	银行部综合管理部副总经理	0731-845822141

附页 2

湖南省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的信用担保机构名单

信用担保机构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中国投资担保公司	何　嘉	010-88822659/13718642233
湖南省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蔡建雄	0731-84172390-201/15573193555
湖南农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	彭　球 邓霞英	0731-89761702/13875980906 0731-89761706/13574125851

附页 3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

编号：_____

_____（采购人）：

鉴于你方与_____（以下简称供应商）于_____年___月___日签定编号为的《_____政府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且依据该合同的约定，供应商应在_____年___月日前向你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2．主合同约定的应当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情形：

（1）未按主合同约定的质量、数量和期限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

（2）_____。

（二）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____%数额为_____元（大写_____），币种为_____。（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供应商按照主合同约定的供货/完工期限届满后____日内。

如果供应商未按主合同约定向贵方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向你方支付上述款项。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帐号。并附有证明供应商违约事实的证明材料。

如果你方与供应商因货物质量问题产生争议，你方还需同时提供_____部门出具的质量检测报告，或经诉讼（仲裁）程序裁决后的裁决书、调解书，本保证人即按照检测结果或裁决书、调解书决定是否承担保证责任。

2．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在____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按照本保函的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保证期间届满前，主合同约定的货物\工程\服务全部验收合格的，自验收合格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终止。

3．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终止我方保证责任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4．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履行期限，我方保证期间仍依修改前的履行期限计算，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五、免责条款

1．因你方违反主合同约定致使供应商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供应商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供应商应缴纳的保证金义务的，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3．因不可抗力造成供应商不能履行供货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_____ 年___月__ 日

第三章　磋商办法

一、磋商方法

本项目采取综合评分法，即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磋商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的评审方法。

磋商因素：价格、技术、财务状况、信誉、业绩、服务、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等，但不包括供应商资格条件。

磋商报价评价。磋商小组以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资格性、符合性检查合格的供应商提交的最后报价为基础，依次对磋商报价进行计算。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磋商报价最低的磋商报价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有效供应商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价格权值

项目评审过程中,不得去掉最后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磋

商报价高于采购人预算价为无效响应。

本项所称磋商报价为按第二章第30.2款规定评价后的磋商报价。

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价、评分。

二.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1、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 写评审报告。得分相同的，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三.确定成交供应商

1、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2、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综合评审得分最高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3、最后报价确定遵守第二章第 30 条的规定。

附评审表格

附表 1：资格性检查表
附表 2：符合性检查表
附表 3：澄清、说明、补正事项
附表 4：磋商因素和标准

附表 1：

资格性检查表

序号	审查情况	供应商名称		
		1	2	3
1	是否提交营业执照			
2	是否符合本项目的特定资格条件			
3	是否提供湖南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中小企业声明函			
4	是否提交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复印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并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5	是否按采购文件规定签署、盖章的			
6	不得存在法律法规及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结论				

注：结论填写“合格”或“不合格”，合格的供应商≥3 家时进入符合性检查阶段

附表 2：

符合性性检查表

序号	审查情况	供应商名称		
		1	2	3
1	响应文件载明的响应文件有效期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2	投标人投标报价不得超出采购预算或控制价			
3	投标文件是否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4	响应文件载明的工期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结论				

注：.结论填写“合格”或“不合格”，合格的供应商≥3 家时进入磋商报价阶段。

附表 3：

澄清、说明、补正事项

序号	审查情况	供应商名称		
		1	2	3
1	竞争性磋商文件中需要澄清的			
2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			
3	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			
结论				

注：

1、磋商小组可以书面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过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报价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3、供应商拒不按照要求对响应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磋商小组认定其为不合格供应商。

附表 4

评审因素和标准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价格评审	投标报价（30 分）	30 分	以经评委会一致认定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以最后报价为准）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得分计 30 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得分统一按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技术评审	施工组织设计（60 分）	15 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的施工顺序、施工工艺、作业方法、作业流程、操作要领阐述等）进行综合评分： 以上内容完整且完全符合本项目需求的得 15 分。有一项缺项或不满足要求的扣 3 分；有一处存在内容错误或不完善的扣 1.5 分，扣完为止。
		10 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的质量目标、质量管理体系、质量管理措施、实施措施等内容）进行综合评分： 以上内容完整且完全符合本项目需求的得 10 分。有一项缺项或不满足要求的扣 2.5 分；有一处存在内容错误或不完善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10 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的安全目标、安全管理体系、安全管理措施、实施措施等内容）进行综合评分： 以上内容完整且完全符合本项目需求的得 10 分。有一项缺项或不满足要求的扣 2.5 分；有一处存在内容错误或不完善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10 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的环境管理目标、环境管理体系、环境管理措施、实施措施等内容）进行综合评分： 以上内容完整且完全符合本项目需求的得 10 分。有一项缺项或不满足要求的扣 2.5 分；有一处存在内容错误或不完善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10 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工程进度计划与保证措施**（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的总工期及节点工期、施工进度计划、工程进度保障措施、实施措施等内容）进行综合评分： 以上内容完整且完全符合本项目需求的得 10 分。有一项缺项或不满足要求的扣 2.5 分；有一处存在内容错误或不完善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5 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资源配备计划**（包括但不限于拟投入本项目的设备配备：供应商提供的主要机具使用计划列出设备清单、人员配备（供应商针对本项目配备的人员合理、专业齐全满足施工要求等内容））进行综合评分： 以上内容完整且完全符合本项目需求的得5分。有一项缺项或不满足要求的扣 2.5分；有一处存在内容错误或不完善的扣1分，扣完为止。
商务评审	类似业绩（10 分）	10 分	供应商近三年具有类似业绩的(响应文件截止之时前 36 个月),每提供一个计 5 分，最多计 10 分，(须提供提供施工合同或中标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复印件，否则不计分)

备注：内容错误或不完善指：项目名称、实施地点、各种组织规范、标准与本项目要求不匹配；方案内容与项目不匹配；方案内容与项目无关或内容脱离实际需求或不完善等情形。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采购合同编号：

采购人（全称）：_____（甲方）

供应商（全称）：_____（乙方）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双方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1.项目信息

（1）采购项目名称：_____

（2）政府采购计划编号：_____

（3）项目内容：_____

（4）是否分包：_____。

（5）项目负责人：_____。

（6）联系电话：_____。

2.合同金额

（1）合同金额小写：_____

大写：_____

（2）具体标的见附件。

（3）合同定价方式：☐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4）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全额付款：_____（应一次性支付全部合同款项）_____

☐预付款：_____（应明确预付款的支付比例和支付条件）_____

☐分期付款：_____（应按照季度分期支付合同款项）_____

☐成本补偿：_____（应明确按照成本补偿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_____

☐绩效激励：_____（应明确按照绩效激励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_____

3.合同履行

（1）起始日期：____年___月___日，完成日期：____年___月___日。总日历天数：_____天。

（2）地点：_____

（3）方式：_____

（4）履约担保：履约担保的金额、形式和期限要求。

（5）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金的金额、形式和期限要求。

4.合同验收

（1）验收主体：_____。

（2）验收方式：_____。

（3）验收标准：_____。

5.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在采购或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作出的承诺以及双方协商达成的变更或补充协议

（2）本合同协议书

（3）成交通知书

（4）响应文件

（5）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6）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7）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8）其他合同文件。

6.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7.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_份，采购人执___份，供应商执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_____

附件：具体标的明细、分包合同等。

甲　　方：（公章）	乙　　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开 户 银 行：_____
	账　　号：_____

第二部分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文本省级以上政府部门或行业组织有标准或示范文本的，应按照其文本确定合同格 式。没有文本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采购项目特点自行 拟定特定文本确定合同格式。

第五章 采购需求

一、采购项目名称

中方县塘坳水库除险加固工程

二、采购内容：

1、本项目为中方县塘坳水库除险加固工程施工，主要建设内容：(1)坝体高喷灌浆，坝基及坝肩帷幕灌浆；坝顶改造，修补混凝土路面恢复，上游侧增设实体防护栏；上游坝坡铺设六棱块护坡至坝顶，修补上游踏步裂缝，更换上游坝坡破损六棱块；下游坝坡踏步、排水沟修复，翻修排水棱体。(2)卧管基础加固，对放水孔拍门进行防腐处理，拆除排水棱体上部渠道改建为钢筋砼落地式渡槽。(3)溢洪道进口段右侧混凝土衬砌，溢流堰部分帷幕灌浆，修补泄槽段底板裂缝，出口处渠道处新建砼挡墙。(4)维修管理用房，按二级标准增设管理设施。(5)新增安全监测设施。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三、工期及质量要求

工期：150 日历天

质量要求：达到国家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工程标准，一次交验合格。

保修要求：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四、项目实施要求

1、设备材料运输、保管及保险：

1.1 成交供应商负责设备材料到建设地点的全部运输，包括装卸及现场搬运等；

1.2 成交供应商负责设备材料在建设地点的保管，直至项目验收合格；

1.3 成交供应商负责本项目从业人员依法参加工伤保险，并投保水利建设工程安全生产责任保险。

2、工程变更：发生工程变更、工程量增减时，由施工单位提出变更申请，经监理单位审核、设计单位确认后，采购人按项目变更管理规定开展论证，按变更金额分级履行内部及外部报批程序；一般工程量清单量差按合同约定单价执行，纳入竣工结算评审。

3、施工要求及质量保证：

3.1 成交供应商须加强施工的组织管理，所有施工人员须遵守文明安全施工的有关规章制度；

3.2 本工程质量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验收合格；

3.3 施工期间，应接受采购人及有关部门的监督管理，遵守有关规定。

4、验收要求：

4.1 由采购人组织验收活动，成交供应商配合采购人在有关部门办理工程竣工验收备案。

五、付款方式：

施工过程中的进度付款按每月所完成工程量的80%进行支付；工程完工验收合格，审计报告出来后付至97%，预留3%的质量保证金；质保期满后一个月内无息支付质量保证金。

六、其它需要说明的事项

其它未尽事宜以双方签订的合同约定为准。

七、工程量清单

工程量清单附后

工程量清单编制说明

一、编制依据

1.湖南省水利厅湘水建管（2015）第130号文颁发的《湖南省水利水电工程设计概（估）算编制规定》、《湖南省水利水电建筑设计预算定额》、《湖南省水利水电设备安装设计预算定额》、《湖南省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机械台时费定额》；

2.《水利部办公厅关于调整水利工程计价依据安全生产措施费计算标准的通知》的通知（办水总函（2023）38号）；

3.《湖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水利专项2026年第二批中央预算内基建资金的通知》（湘财建指（2026）102号）；

4.《怀化工程造价》2026年第3期（5-6月）及市场价格；

5.其他相关的规定、标准及政策、法规。

二、其他说明

1．安全生产措施费：按（办水总函（2023）38号）文规定，以建安费为基数的2.5%计取；

2．工伤保险：以建安费和安全生产措施费之和为基数的0.45%计取；

工程项目总价表

合同编号：

工程名称：　中方县塘坳水库除险加固工程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金额(元)
一	分类分项工程	
	第一部分建筑工程	
	第三部分金属结构设备及安装	
	措施项目	
二	其他项目	
三	安全生产措施费(含安责险)	
	工程保险费	
合 计		

分类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合同编号：

工程名称：中方县塘坳水库除险加固工程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技术条款编码	备注
一		第一部分 建筑工程						
（一）		挡水工程(大坝加固)						
1		坝基加固工程						
	500107015001	钻帷幕灌浆孔(土孔)	m	462.05				
	500107003001	钻帷幕灌浆孔(岩石级别VI级)	m	555.1				
	500107005001	帷幕灌浆(8~10Lu)	m	162				
	500107005002	帷幕灌浆(10~20Lu)	m	381.42				
	500107008001	钻检查孔(土孔，帷幕按10%)	m	46.21				
	500107008002	钻检查孔(岩孔，帷幕按10%)	m	55.51				
	500107010001	检查孔灌浆(8~10Lu，帷幕按10%)	m	129.86				
	500107009001	压水实验(三压力五阶段，长度/5取整)	试段	3				
2		坝身加固工程						
	500107015002	钻高压旋喷灌浆孔(土)	m	1358.1				
	500107015003	钻高压旋喷灌浆孔(基岩)	m	98				
	500107015004	高压旋喷灌浆(土)	m	1333.6				
	500107015005	高压旋喷灌浆(岩)	m	98				
3		坝顶加固工程(包括坝顶路面)						
		现有波形护栏拆除(考虑残值不计拆除费用)	m					
	500109001007	C30实体防撞栏	m^3	56.2				
	500103001003	坝顶填土开挖	m^3	36.25				
	500111001001	钢筋制安	t	4.05				
	500109001008	C25砼道路(厚200mm)	m^2	176.33				
4		上游坝坡						
	500109010002	原破损砼预制六棱块拆除	m^3	1				

分类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合同编号：

工程名称：中方县塘坳水库除险加固工程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技术条款编码	备注
	500109001002	新建C20砼预制六棱块(厚120mm)	m³	47.08				
	500109009001	踏步修补，人工填灌缝塑料油膏(深50mm)	m	10				
		Φ50PVC排水管	m	11.52				
	500103014001	土工布(400g/m²)	m²	24				
5		下游坝坡						
5.1		排水棱体						
	500101001001	原干砌石排水棱体表面整平	m²	251.46				
	500105001001	排水棱体干砌石填充(厚300mm)	m³	1				
5.2		坝坡整修						
	500109009001	踏步修补，人工填灌缝塑料油膏(深50mm)	m	10				
(二)		泄水工程						
1		堰基防渗						
	500107015001	钻帷幕灌浆孔(土孔)	m	0.69				
	500107003001	钻帷幕灌浆孔(岩石级别VI级)	m	87.51				
	500107005001	帷幕灌浆(8~10Lu)	m	18				
	500107005002	帷幕灌浆(10~20Lu)	m	68.03				
	500107008002	钻检查孔(岩孔，帷幕按10%)	m	8.75				
	500107010001	检查孔灌浆(8~10Lu,帷幕按10%)	m	8.75				
	500107009001	压水实验(三压力五阶段，长度/5取整)	试段	2				
2		溢洪道进口岸坡改造						
	500109010003	原破损砼衬砌拆除	m³	33.63				
	500109001003	C25砼护坡(厚200mm)	m³	33.63				

分类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合同编号：

工程名称：中方县塘坳水库除险加固工程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技术条款编码	备注
	500103001001	混合料回填(利用料)	m³	34.2				
		Φ50PVC排水管	m	8.41				
	500103014001	土工布(400g/m²)	m²	10.51				
3		溢洪道尾部新建挡墙						
	500101002001	土方开挖(就近堆放)	m³	16.26				
	500102001001	石方开挖	m³	1.81				
	500103001002	土方填筑(利用料)	m³	0.99				
	500109001004	C25砼挡墙(厚1000mm)	m³	15.24				
	500103007001	碎石垫层(厚100mm)	m³	0.71				
	500110001001	模板制安	m²	46.46				
	500111001001	钢筋制安	t	1.13				
	500103005001	反滤包	m³	0.52				
		Φ50PVC排水管	m	2.65				
	500109009002	沥青杉板伸缩缝(2cm厚)	m²	1.98				
	500109008001	紫铜片止水(橡胶止水)	m	6.38				
4		溢洪道底板修补						
	500105010002	丙乳砂浆(20mm)	m²	1.36				
	500105011001	环氧树脂(2mm)	m²	1.36				
	500103016001	石英砂	m³	0.5				
(三)		输水工程						
1		渡槽						
	500109010004	原砼渠道拆除及外运	m³	28.96				
	500109001005	新建C30砼落地渡槽	m³	30				
	500110001002	渡槽模板制安	m²	173.56				
	500111001001	钢筋制安	t	1.44				
	500109009003	聚乙烯闭孔泡沫板分缝	m²	3.42				
	500109008001	紫铜片止水(橡胶止水)	m	13.5				
2		卧管						
	500105010004	微膨胀水泥浆充填灌浆	m³	10				
	500109001006	C25砼盖面	m³	1				
	500110001001	模板制安	m²	7.8				
(四)		房屋建筑工程						
	500114001001	管理用房重建	m²	27.72				

三		第三部分 金属结构设备及安装						
（一）		闸门设备及安装工程						
	500202009001	闸门镀锌防腐	m²	1.65				

其他项目清单计价表

合同编号：

工程名称：中方县塘坳水库除险加固工程

序号	项 目 名 称	金额（元）	备注
	安全生产措施费(含安责险)		
2	工程保险费		
合 计			

工程单价费（税）率汇总表

合同编号：

工程名称：中方县塘坳水库除险加固工程

序号	工程类别	工程单价(税)率(%)				备注
		其他直接费	间接费	利润	税金	
一	建筑工程					
1	土方工程	5	9	7	9	
2	石方工程	5	13	7	9	
3	砌石工程	5	13.5	7	9	
4	混凝土工程	5	10	7	9	
5	模板工程	5	8.3	7	9	
6	钢筋制安工程	5	5	7	9	
7	钻孔灌浆及锚固工程	5	11			
8	疏浚、吹填工程	5	6.25	7	9	
9	其它工程	5	10.5	7	9	
10	砂石备料工程					
二	安装工程					
1	安装工程	5.7	78	7	9	

主要材料预算价格汇总表

合同编号：

工程名称：中方县塘坳水库除险加固工程

序号	材料名称	型号规格	计量单位	预算价格(元)	备 注
1	普通硅酸盐水泥(P ·O)42.5级		t		
2	中砂		m³		
3	碎石		m³		
4	块石		m³		
5	钢筋		t		
6	汽油		t		
7	柴油		t		

材料预算价格汇总表

合同编号：

工程名称：中方县塘坳水库除险加固工程

编号	名称及规格	单位	预算价格(除税)	税率	预算价格(含税)
1	土工布	m^2			
2	金刚石200×75×50	块			
3	环氧面漆	kg			
4	环氧底漆	kg			
5	环氧中涂漆	kg			
6	界面剂	kg			
7	杉木锯材	m^3			
8	其他材料费	元			
9	塑料油膏	kg			
10	碎石5～50mm	m^3			
11	导电线	m			
12	电焊条	kg			
13	电雷管	个			
14	钢筋	t			
15	高压胶管	m			
16	合金片	kg			
17	合金钻头	个			
18	混凝土预制块	m^3			
19	环氧富锌漆	kg			
20	锯材	m^3			
21	聚乙烯闭孔泡沫板2cm	m^2			
22	卡扣件	kg			
23	块石	m^3			
24	沥青	t			
25	木柴	t			
26	喷射管	m			
27	普通胶管	m			
28	水	m^3			
29	砂	m^3			
30	水泥	t			
31	速凝剂	t			
32	普通硅酸盐水泥42.5	t			

材料预算价格汇总表

合同编号：

工程名称：中方县塘坳水库除险加固工程

编号	名称及规格	单位	预算价格(除税)	税率	预算价格(含税)
33	碎石	m^3			
34	石英砂	m^3			
35	砂子	m^3			
36	土工布	m^2			
37	铁件	kg			
38	铁丝	kg			
39	型钢	kg			
40	橡胶止水带	m			
41	小石	m^3			
42	锌丝	kg			
43	氧气	m^3			
44	乙炔气	m^3			
45	岩芯管	III			
46	预制混凝土柱	m^3			
47	钻杆	m			
48	钻杆接头	个			
49	组合钢模板	kg			
50	粘土	t			
51	炸药	kg			
52	φ50PVC排水管	III			
53	电	kW.h			
54	砂	m^3			
55	中砂	m^3			
56	石英砂	kg			
57	丙乳	kg			
58	汽油	kg			
59	柴油	kg			
60	电	kW.h			
61	风	m^3			
62	普通硅酸盐水泥(P ·O)42.5级	kg			
63	水	t			

人工费单价汇总表

合同编号：

工程名称：中方县塘坳水库除险加固工程

序号	工种	单位	单价(元)	备注
1	机械工	工时		
2	人工费	元		
3	工长	工时		
4	高级工	工时		
5	中级工	工时		
6	初级工	工时		

第六章　响应文件组成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应包含以下九个部分：

一、磋商响应声明

附件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附件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二、供应商的资格证明资料

附件 3：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附件 4：磋商文件规定的基本资格条件证明资料

附件 5：磋商文件规定的特定资格条件证明资料

附件 6：其他证明资料或说明

三、施工组织方案

附件 7-1：拟任施工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表

附件7-2：主要人员简历表

四、合同条款偏离表

五、采购需求偏离表

六、提供享受政府采购政策的证明资料

附件 8-1：中小企业声明函

附件 8-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附件 8-3：监狱企业证明资料

附件 8-4：湖南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附件 8-5：供应商信用记录

七、报价一览表及分项价格表

附件 9：报价一览表

八、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它资料

九、最后报价

政府采购

响 应 文 件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　　购　　人：_____

政府采购编号：_____

采购代理编号：_____

采购代理机构：_____

供应商_____

年　月　日

一、磋商响应声明

致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的竞争性磋商文件（政府采购编号：_____；采购代理编号：_____）的全部内容，知悉参加竞争性磋商的风险，我方承诺接受磋商文件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

一、我方同意在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____日内(响应文件有效期)遵守本响应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二、我方提交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和副本一式_____份，并保证响应文件提供的数据和资料全部内容真实、合法、准确和完整，我们对此负责，并愿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

三、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采购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资料。

四、我方愿意按磋商文件规定和磋商小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

五、我方承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保证在获得成交资格后，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履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六、我方在此声明：

（一）我方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二）我方与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或者与其他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为同一人。

（三）我方未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

（四）我方承诺（承诺期：成立三年以上的，为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为实际时间）：

1、我方依法缴纳了各项税费及各项社会保障资金，没有偷税、漏税及欠缴行为。

2、我方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存在下列重大违法记录：

(1)受到刑事处罚；

(2)受到三万元以上的罚款、责令停产停业、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的行政处罚。

附件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附件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日

附件 1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注册地址：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身份证复印件	身份证复印件

注：供应商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的提供。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日

注：请另打印一份开标验证身份备用。

附件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职务）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_____（姓名、职务）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1)签署、澄清、补正、修改、撤回、提交_____（项目名称、政府采购编号、采购代理编号）响应文件；(2)签署并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及最后报价；(3)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4）询问、质疑、投诉等相关事项，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身份证复印件	身份证复印件

注：供应商代表不是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的提供。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印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请另打印一份开标验证身份备用。

二、供应商的资格证明资料

附件 3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盖供应商单位章

<table>
<tr><td colspan="2">供应商名称</td><td colspan="2"></td><td>法定代表人</td><td></td></tr>
<tr><td colspan="2">委托代理人</td><td colspan="2"></td><td>邮政编码</td><td></td></tr>
<tr><td colspan="2"></td><td colspan="2"></td><td>电子邮箱</td><td></td></tr>
<tr><td colspan="2">上年营业收入</td><td colspan="2"></td><td>员工总人数</td><td></td></tr>
<tr><td rowspan="4">营业
执照</td><td>注册号码</td><td></td><td>注册地址</td><td colspan="2"></td></tr>
<tr><td>发证机关</td><td></td><td>发证日期</td><td colspan="2"></td></tr>
<tr><td>营业范围（主营）</td><td colspan="4"></td></tr>
<tr><td>营业范围（兼营）</td><td colspan="4"></td></tr>
<tr><td colspan="2">基本账户开户行及账号</td><td colspan="4"></td></tr>
<tr><td colspan="2">税务登记机关</td><td colspan="4"></td></tr>
<tr><td colspan="3">资质名称</td><td>等级</td><td>发证机关</td><td>有效期</td></tr>
<tr><td colspan="3"></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3"></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3"></td><td></td><td></td><td></td></tr>
<tr><td>备注</td><td colspan="5">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td></tr>
</table>

附件 4　　磋商文件规定的基本资格条件证明资料

注：为贯彻落实（湘财购〔2022〕17 号）文，积极推行“承诺+信用管理”的供应商资格审查办法，要求供应商提供的相关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保等证明材料可改为书面承诺，符合政府采购的资格条件即可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提供虚假承诺的供应商将以虚假资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违法行为，被列入不良记录名单。

供应商资格声明

致_____(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和(项目名称)邀请公告的规定，我单位郑重声明如下：

一、我单位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规定登记注册的，注册地点为_____，全称为_____，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_____，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我单位依法进行纳税和社会保险申报并实际履行了义务。

四、我单位具有履行本项目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并具有履行合同的良好记录。

五、我单位在参加采购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 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其中较大数额罚款是指：达到处罚地行政处罚听证范围中“较大数额罚款”金额标准的；法律、法规、规章、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对“较大数额罚款”金额标准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六、我单位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七、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信息如下（如无，填写“无”）：_____

1 、与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如下：_____

2 、我单位直接控股的其他单位如下：_____

3 、与我单位存在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如下：_____

八、我单位不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九、我单位无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1、在“信用中国”网站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2、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不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声明的事项都是真实的，如有虚假，我单位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注：第二条“良好的商业信誉”是指供应商经营状况良好，无本承诺函第九条情形。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5　磋商文件规定的特定资格条件证明资料

备注：提供第二章 磋商须知第 3.1 款供应商特定资格条件证明资料的复印件。

附件 6

其他证明资料或说明

提供磋商文件或评分标准需要提供的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

三、施工组织设计

编制说明：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和评分标准自行编写施工组织设计文件，格式自拟。

附件 7-1

拟任施工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表

序号	本项目任职	姓名	职称	专业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							

注：供应商应根据磋商文件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附件7-2

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　　名		性　别	
职　　务		职　称	
毕业学校、专业			
身份证号		拟在本合同任职	
执业资格证		执业资格证书号	

近三年承担项目情况

时间	类似项目名称	担任职务	项目单位名称及电话

说明：主要人员证书、类似项目证明资料等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印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合同条款偏离表

政府采购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磋商文件章节条款号	磋商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的应答	偏离说明
			投标人保证：除本合同条款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单位对磋商文件的其他商务、合同条款完全响应，无偏离。	

备注：

（1）**投标人如果对磋商文件第四章“政府采购合同”的响应有偏离，应将偏离条款逐条如实应答，并作出说明；**

（2）如不提供此表，则视为投标人不满足磋商文件第四章的所有条款要求，其**投标无效**。

（3）在采购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时，如中标人未在响应文件“合同条款偏离表”中列出偏离说明，无论已发生或即将发生任何情形，均视为完全符合磋商文件要求，并写入合同。若中标人在合同签订前，以上述事项为借口而不履行合同签订手续及执行合同，则视作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印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采购需求偏离表

政府采购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磋商文件章节条款号	磋商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应答	偏离说明
			投标人保证：除本采购需求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单位对磋商文件的其他采购需求条款完全响应，无偏离。	

备注：（1）投标人应根据磋商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填写本表；

（2）**投标人如果对磋商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的响应有偏离，应将偏离条款逐条如实应答，并作出说明；**

（3）如不提供此表，则视为投标人不满足磋商文件第五章的所有条款要求，其**投标无效**。

（4）在采购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时，如中标人未在响应文件“采购需求偏离表”中列出偏离说明，无论已发生或即将发生任何情形，均视为完全符合磋商文件要求，并写入合同。若中标人在合同签订前，以上述事项为借口而不履行合同签订手续及执行合同，则视作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印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六、提供享受政府采购政策的证明材料

附件 8-1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1.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政府采购项目，供应商应按本声明函内容和格式如实填写，未提供本声明函或不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其响应无效。**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写。

附件 8-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无需填写）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附件 8-3 监狱企业证明资料

监狱企业证明资料

（不属于监狱企业的无需提供）

备注：按《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文件规定提供证明文件（复印件）。

附件 8-4

湖南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本公司独立承担民事责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在前三年的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未列入严重失信行为名单，符合政府采购供应商的基本资格要求。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本公司企业规模为：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型本公司自愿入驻湖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卖场，遵守《湖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卖场管理办法》（湘财购〔2019〕27 号），如违反承诺，同意金融机构将增信保证划缴国库（非电子卖场采购活动项目不需勾选）。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机构代码、注册登记机构、日期、有效期、注册资本、地址、经济行业、经济性质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姓名（签字）：　　身份证号：　　手机号：

授权代表人姓名（签字）：　　身份证号：　　手机号：

附件 8-5

供应商信用记录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查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前；

查询人：投标人

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网页查询结果截图附后，供应商有上述不良信用记录的，其**投标无效**。

七、报价一览表及报价文件

附件 9

报价一览表

<table>
<tr><td rowspan="2">项目名称</td><td rowspan="2"></td><td>政府采购编号</td><td></td></tr>
<tr><td>采购代理编号</td><td></td></tr>
<tr><td>工程总报价</td><td colspan="3">大写：_____元人民币整
小写：_____元人民币整</td></tr>
<tr><td>工期</td><td colspan="3"></td></tr>
<tr><td>项目负责人</td><td colspan="3"></td></tr>
<tr><td>质量目标</td><td colspan="3"></td></tr>
<tr><td>备　注</td><td colspan="3"></td></tr>
</table>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印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报价文件（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编制及内容必须符合国家的相关规定。
2、按照采购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报价。

八、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资料

九、最后报价

说明：

1、最后报价不需要与响应文件一起提交。

2、最后报价按第二章磋商须知第 21.3 条规定提供，格式按附件 9 提供。

3、**按最后报价金额提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给采购人,一式叁份，与最后报价表一起提交。**

（开标时自行准备，不封装在响应文件中）